

驻村工作队在促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 衔接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以孝感市大悟县为例

邹洲 朱姝¹

(湖北工程学院, 湖北 孝感 432100)

【摘要】: 为了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以湖北省孝感市大悟县为例, 探究驻村工作队促进精准扶贫与乡村振兴衔接的有效路径。调查显示, 当前驻村工作队存在人员选派不合理、村队配合不到位、帮扶措施不精准、产业发展不持续以及疫后帮扶不完善等问题, 应当通过选派优秀干部、找准职责定位、保障政策延续、加强产业帮扶和强化风险防控等有效措施, 才能更好地发挥驻村工作队的职能, 持续助力乡村振兴。

【关键词】: 驻村工作队 乡村振兴 大悟县

【中图分类号】 F327 **【文献标识码】** A

2021年2月,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庄严宣告脱贫攻坚战取得全面胜利, 这标志着中国共产党在团结带领人民创造更美好的生活和实现共同富裕的道路上迈出了坚实的一步。2021年3月,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公开发布, 意味着农村工作重心将转移到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 是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交汇和过渡时期的一项重大战略任务。

大悟县地处湖北省东北部鄂豫边界, 位于鄂西大别山西麓边缘, 是著名的革命老区, 也是国家级贫困县。截止2020年4月, 大悟县共派出273支驻村工作队, 为全县89个建档立卡贫困村全部脱贫出列、34866户103878名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贡献了巨大的力量。深入调查驻村工作队在精准扶贫时期的具体帮扶举措和成效, 分析和总结其工作开展中遇到的问题, 并提出有效对策, 有助于驻村工作队做好巩固拓展精准扶贫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规划与实施。

1 驻村工作队是开展农村工作的重要力量

1.1 驻村工作队的职责任务

驻村工作队在精准扶贫时期的主要职责任务, 是在乡镇党委的领导下, 带领村“两委”开展精准扶贫工作, 大力宣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扶贫的各项政策、部署; 指导贫困人口的精准识别、精准帮扶、精准退出工作, 参与脱贫规划的制定; 参与实施健康扶贫、教育扶贫、产业扶贫以及贫困户危房改造和易地扶贫搬迁等精准扶贫工作, 确保贫困户实现“两不愁三保障”和安全饮

¹作者简介: 邹洲(1990—), 男, 湖北赤壁人, 硕士, 研究方向: 驻村帮扶。

基金项目: 湖北小城镇发展研究中心开放项目(2021k007); 孝感市基层社科研究重点课题(xgsskl2021jc014)

水保障^[1]。

脱贫攻坚胜利后，驻村工作队的主要任务是如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任务以及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做什么，怎么做”就成为了驻村工作队应当认真思考的问题。这不仅关系到“十四五”时期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开局开篇，还关系到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起步起航，驻村工作队应当用好用活国家政策，切实承担起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重任^[2]。

1.2 关于驻村工作队的文件精神

在精准扶贫和乡村振兴背景下，中央印发了关于驻村工作队的文件，对于开展驻村帮扶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早在2013年12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下发了《关于创新机制扎实推进农村扶贫开发工作的意见》，第一次提出“健全干部驻村帮扶机制，普遍建立驻村工作队(组)制度，确保每个贫困村都有驻村工作队(组)。落实保障措施，建立激励机制，实现驻村帮扶长期化、制度化。”

2015年1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再次要求，“根据偏远山区、贫困农村的实际情况，精心选派各项能力过硬的第一书记以及驻村工作队进村开展帮扶工作。”

2017年12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贫困村驻村工作队选派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对驻村工作队的人员选派、主要任务和日常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要求，确保贫困村驻村工作队人员选派精准、帮扶工作扎实、扶贫成效明显、群众满意度高。

2021年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强调，“坚持和完善向重点乡村选派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制度。”

2021年3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指出，“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较重的村，将继续选派驻村工作队，健全驻村工作机制常态化。”

2021年5月，《关于向重点乡村持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的意见》再次强调，“各级主管部门和驻村工作队应当总结运用打赢脱贫攻坚战的重要经验，精心选派驻村工作队力量，健全常态化驻村工作机制，强化驻村工作保障体系，着力建设坚强有力的乡村振兴驻村工作队。”

一系列文件表明，驻村工作队是各级党委政府开展农业农村工作的重要抓手，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不可替代的重要力量。

2 大悟县驻村工作队工作开展情况

2.1 党建引领，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主体功能

驻村工作队以扶贫工作为重点，抓党建促扶贫，严格落实工作队队长担任村“第一书记”责任，队员党组织关系转入村委会。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结合学习教育活动的开展，严肃村党支部党内政治生活，规范党员教育管理，把思想政治工作和从严教育管理落实到党支部，层层传递全面从严治党的压力。结合“三会一课”集中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脱贫攻坚重要论述和讲话精神。组织党员干部到中原突围纪念馆参观学习、运用现代多媒体上党课、观看主题电影等形式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鼓励普通党员参与村务发展，让党组织生活“活”起来。通过这些内容丰富、形式

多样的政治学习活动，牢固树立工作队和村干部的“四个意识”，争做“四讲四有”合格党员干部。

2.2 真情帮扶，村民对驻村工作队帮扶成效认可度高

驻村工作队进村开展工作后，严格落实“5天4夜”的工作制度，与贫困群众同甘共患难，扎实开展帮扶工作，将帮扶政策落到实处。工作队利用“三个走遍”开展入户走访工作，了解贫困户生产生活状态，制定相应的帮扶计划，并确保政策落实到户到人。将“两不愁三保障”作为扶贫工作的底线，用“绣花”功夫补齐贫困户脱贫路上的各项短板。工作队通过屋场院子会宣传和解读上级部门的各项扶贫政策和措施，实施推动扶贫政策落地落实，帮助贫困户脱贫致富。大多数村民对驻村工作队扶贫成效认可度很高。

扶贫考核组在大悟县开展了群众“三率一度”调查，调查方式为随机抽样入户访谈贫困户与非贫困户。此次调查选取了大悟县11个村总共抽样726户2808人，其中贫困户516户1815人，非贫困户210户993人。通过入户访谈村民对驻村工作队的扶贫成效认可度，有724户对扶贫成效认可，占比为99.72%，有10个村达到了100%的认可度(表1)。

2.3 突出带动，整体推进产业扶贫

驻村工作队按照传统与特色产业相结合、长期与短期产业相结合、集中发展与分散发展相结合的原则，对有劳力有资源的贫困户，引导他们发展传统产业，共扶持3.2万户贫困户发展产业项目4.3万余个，发放扶贫小额信贷10320户43306万元。重点发展虾稻、鱼池、药材、苗木、果树等产业；对劳动能力较差的贫困户，引导其到扶贫产业基地、龙头企业务工就业，或者由政府(集体或企业)投资、农户领养、合作分红；对无劳动力的贫困户，通过资产入社托管、作价入股获得股金分红、光伏分红等方式获得稳定收益。目前，大悟县已建成1个集中式、6个多村联建和27个村级光伏电站，带动就业贫困人口8430名。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特色产业“带贫率”均达到90%以上。全县172家民营企业、非公经济组织参与117个村结对帮扶，累计投入资金近10亿元。建成130个扶贫车间，吸纳贫困劳动力1506人。

表1 2019年大悟县“三率一度”情况调查表

	抽样调查总数		已脱贫		未脱贫		对扶贫成效认可		
村	总户数	总人数	总户数	总人数	总户数	总人数	贫困户数	非贫困户数	群众认可度
A	67	214	53	154	14	60	53	14	100%
B	81	298	61	197	20	101	61	20	100%
C	67	239	56	198	11	41	56	11	100%
D	65	281	46	180	19	101	46	19	100%
E	87	330	67	237	20	93	67	20	100%
F	58	271	38	144	20	127	38	20	100%
G	66	266	42	165	24	101	42	24	100%
H	58	196	41	131	17	65	40	16	96.6%
I	67	299	41	173	26	126	41	26	100%

J	49	193	30	106	19	87	30	19	100%
K	61	211	41	130	20	91	41	20	100%

工作队不定期邀请专家团队和技术分队下到田间地头开展现场教学，为广大种植、养殖户送去技术服务；采取乡镇集中或基地现场指导等方式，抓好技术培训，并编印了技术手册、宣传画发放到各乡镇学习宣传，制作了 PPT 组织各乡(镇)分管领导、农技员和培训对象进行学习，并利用微信群、QQ 群、短信服务平台发送农事要点，指导种植户科学管理，让贫困户不再因为技术问题而动摇信心、遭受损失。

2.4 举措得力，有序有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在疫情爆发之后，大悟县所有驻村工作队就地转化成疫情防控工作队，承担起帮扶村的疫情防控工作。工作队与村“两委”制定应急专项工作方案，广泛动员在家党员、复转军人、入党积极分子、志愿者，成立防控专班。每天由专班小组逐户逐人全面开展疫情排查，重点掌握返乡人员健康状况、行动轨迹、密切接触的人员等信息，基本实现“基础数据全摸清、动态情况全掌握”。除此之外，工作队还对村里所有出入口进行物理隔断，24 小时值守卡口，劝阻进出村人员，严格落实“足不出户、人不进村”的防控要求。同时，工作队承担起村民生活物资的采购与发放，在网格群里发布商品信息、统计购买信息、联系采买和组织发放，确保群众在疫情防控期间基本生活得到全面、有效保障。

3 暴露的问题和不足

3.1 驻村工作队选派不合理

部分驻村工作队选派不合理，派出单位没有根据派驻村的实际情况进行合理安排。一是部分选派的队员没有农村基层工作经验，对农村工作不熟悉，缺乏群众工作经验，加之不注重学习，对基层情况不了解，对群众思想不掌握，一时很难找到工作的突破口和切入点；二是少数选派人员的能力不达标，派出单位将一些在单位上无所事事或者即将退休的人员派驻进村，这些人往往抱着“当一天和尚撞一天钟”的心态，导致整个驻村工作队的帮扶水平大打折扣、帮扶效果难以体现，这样不仅被派出的队员没有工作积极性，还会给村里的工作开展带来消极影响^[3]。

3.2 工作队与村“两委”配合度不高

驻村工作队与村“两委”之间存在配合度不高的问题。驻村工作队入驻以后，工作开展较为积极，大包大揽，在村民中树立了一定的威信，导致一些村民有困难就找工作队，对工作队的依赖程度越来越高，而村“两委”因群众不找自己办事有失落感，产生负面情绪，从而影响整体工作的推进。

另外，由于学历、工作能力和工作方式的不同，村“两委”在业务上也经常依赖于驻村工作队，把常规性的“文案工作”大量安排给驻村工作队员，容易造成村“两委”在基层事务上产生依赖或者惰性，使得工作队员心存不满，从而影响到工作队与村干部之间的有效配合。

3.3 驻村帮扶的措施和办法有限

驻村工作队来自不同的单位和部门，在业务范围、专业知识、文化技能等方面存在差异，绝大多数工作队员由于农业农村工作经验不足，实用技术水平不高，难以针对不同的扶贫对象和贫困群体开展精准帮扶。再加上帮扶措施和手段也不多，大部分仍

还停留在“带项目，找资金”的老观念、老套路层面。部分工作队员对精准扶贫政策、乡村振兴要求、项目管理等文件精神没有深入了解和研究，只能依赖于上一级政府下达的常规帮扶政策。

3.4 产业帮扶问题缺乏长效措施

大部分驻村工作队在产业扶贫项目上，只着眼于精准扶贫时期的村出列、户脱贫任务，没有把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无缝、有效对接。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过程中，驻村工作队的任务是发展乡村产业、带动村集体经济发展、引领农民增收致富。但是大部分村集体经济收入来源为光伏产业、专项扶贫基金利息以及土地租金，缺乏自有的产业带动，集体收入没有持久的保障。而且大部分村在产业发展上倾向于照搬其他村的经验做法，同质化现象较为严重，生产的扶贫产品占据不了市场，导致出现供大于求的现象。部分村产业发展选择短平快项目，没有做足充分市场调研和分析，无法给贫困村贫困户带来长远效益，导致扶贫产业发展失败。

虽然现在有很好的产业帮扶政策，但是农村绝大部分有文化、有技能的青壮劳力大量外出，留下来的大多是一些老弱病残，导致农村产业发展缺乏高素质的劳动力。另一方面，农村党员普遍老化，年轻党员较少，带动群众脱贫致富的能力不强。大多数村级农业产业处于小、散、多、杂的状态，规模优势、特色优势、品牌优势难以发挥。农业产业还是以传统的农业生产为主，加工、流通深度不够，加工转化增值不高。大多数合作社组织松散，缺乏组织能力强、懂管理、善经营的高素质人才。

3.5 疫情对农村地区影响较大

在疫情期间，尽管有村“两委”、驻村工作队以及志愿者的协助，但还是会暴露出农村地区疫情防控难度大、受疫情影响深的问题，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3.5.1 农村地区医疗条件有限

农村地区医疗条件相对简陋，往往一个村只有1~2名村医，在疫情期间入户排查、询问和隔离管理工作中，医护人员人手短缺，大部分村医毫无经验，缺乏有效的应对机制。而且一般村级卫生室的防护物品数量较少，一旦发生重大疫情，防护物品必然严重短缺。如若发现疑似病例，还只能依赖于乡镇医院。

3.5.2 农村居民疫情防控意识相对薄弱

乡村居住分散，地域空间广而稀，村民大多认为农村空气环境好、人口密度小，病毒传播风险低于城市，因此放松了警惕。而现实生活中，乡村聚集性活动较多，给疫情管控带来一定影响。受传统习俗影响，农村地区走村串户、走亲访友、红白喜事、集市贸易、请客吃饭等聚集性活动较多，弱化了农村疫情防控的力度和深度，产生了疫情防控的盲点和“风险点”，增加了农村疫情防控的难度。

3.5.3 贫困人员收入缺乏保障

疫情期间，贫困劳动力面临着不小的压力，他们大多上有老下有小，主要经济来源就是外出务工。因为疫情原因，村组的路处于封闭状态，加上城市就业难现状，家庭收入得不到保障，存在返贫的风险。

4 对策和建议

4.1 选人精准，加强提升工作队履职尽责能力

要坚持把建强驻村工作队作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保障，聚焦选人、育人、管人，建强驻村队伍，确保选得优、下得去、融得进、干得好。要根据乡村振兴总体工作布局、村情时机，进行逐村研判、逐人分析，先定村、再定人，因村派人、对标选人。针对脱贫村、乡村振兴重点村、集体经济薄弱村、党支部软弱涣散村，选派不同基层经历、不同专业能力、不同年龄阶层的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要优先将政治素质好、工作作风实的优秀年轻干部和后备干部选派到驻村工作队。进一步提升驻村工作队的学历水平、年龄结构、专业背景和政治觉悟。

驻村工作队要善于利用业余时间多学习、多思考，积极主动参与集体学习互动，善于总结和归纳。尤其 2021 年以来，各行业部门 30 多项政策作出调整，有很多新要求。驻村工作队要着眼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新形势新任务，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论述、党中央有关政策文件、农村工作方式作为学习重点，认真贯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驻村帮扶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组织驻村工作队外出学习先进理念，吸取经验做法，切实提升驻村干部履职尽责的能力。

4.2 凝聚合力，理顺队与村之间的工作关系

合理处理与村“两委”之间的关系，也是赢得村“两委”干部信任、信赖和信服的方法。驻村工作队与村干部既要分工明确又要密切配合，要紧紧依靠村“两委”开展工作，找准职责定位，充分调动村干部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做到“帮办不代替，到位不越位”^[4]。多与村干部在工作上讨论“干什么、怎么干”，而不是“谁去干”。工作队应当主动帮助村干部提升政策理论水平和决策能力，提升村干部的威信，当好村干部与村民之间的润滑剂和黏合剂，让村干部真正发挥“领头雁”的作用，这样才能使驻村工作队和村干部在乡村振兴中形成强大的合力^[5]。

4.3 巩固成果，保障政策延续性

脱贫攻坚期间，驻村工作队的主要任务是推动落实精准扶贫政策举措，工作对象是贫困村贫困人口；在新阶段，主要任务是推动强村富民，既包括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也包括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对象是覆盖所有农村人口。

由于各地区经济发展程度和贫困特点、扶贫进度和脱贫质量的差异，应当设置一个政策过渡期，使贫困县、贫困村的相关政策在一定程度上保持相对稳定，以确保扶贫产业能够持续培育，脱贫户不返贫。加强对困难户和边缘户动态监测；抓好易地搬迁后续管理工作；切实做好就业保障工作；严格按照“四不摘”要求做好“两不愁三保障”各项工作，避免出现政策“断奶效应”。

4.4 搭建桥梁，寻求村级产业发展对策

做好产业扶贫与产业振兴的有效衔接，工作队必须以乡村振兴为引领，在规划产业布局的同时，既要考虑到产业扶贫的现实需要，又要考虑到乡村产业振兴的未来需求^[6]。

精准扶贫时期对贫困户个体发展的支持较多，乡村振兴时期应当更加注重合作经济和村级集体经济的发展。建议以村为单位，落实驻村工作队和帮扶人责任，按照“一村一策、一户一法”的要求，积极联络协调，为新型经营主体同贫困户之间搭建桥梁。致力培育一批市场前景好、辐射范围广、能带动贫困户长期稳定增收的优势特色产业，着力打造在区域范围内有一定影响的特色产业带。强化产业帮扶典型宣传，让新型农业经营主题和发展产业的贫困户从内心激发荣誉感，带动周边贫困户积极参与产业发展。

4.5 疫后帮扶，提升风险防控水平

在此期间，工作队需要重点监测排查受疫情影响存在返贫风险的已脱贫人口、存在致贫风险的边缘人口，及时掌握疫情对贫困地区和贫困群众的影响情况，聚焦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做到心中有数，做好相应预案。

对受疫情影响无法外出务工的贫困人口，驻村工作队应当加强劳务合作和交流，加大技能培训力度，大力挖掘本地就业岗位，搜集和发布相关信息，帮助劳动力能够就近就业。

驻村工作队应当思考农村地区如何面对灾害的问题，顺势补齐贫困地区的短板环节，强化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着力改善农村地区医疗卫生条件，提升农村防灾减灾救灾的能力建设，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

5 不忘初心，奋力推进乡村振兴战略衔接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强调：“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乡村振兴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一项重大任务，其深度、广度、难度都不亚于脱贫攻坚。驻村工作队要加强对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战略思想内涵和逻辑的认识，为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现提供坚实的基础。

参考文献：

[1]胡畅.脱贫攻坚驻村工作队提升工作效率之探讨[J].四川林勘设计, 2020(2):72-74.

[2]匡仁相.乡村振兴视域下驻村工作队建设路径研究[J].老区建设, 2021(14):26-32.

[3]胡建华, 叶昌林.乡村振兴视野下驻村工作队的扶贫成效及完善路径[J].佛山科学技术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1, 39(3):70-76.

[4]高斌琦.乡村振兴视域下驻村工作队建设的本土实践——基于H县的实证调研[J].农村经济与科技, 2021, 32(15):285-287.

[5]刘天浩, 刘少春.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耦合形势下驻村帮扶存在的问题与对策研究[J].山西农经, 2020(13):1-3.

[6]贾晋, 尹业兴.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内在逻辑，实践路径和机制构建[J]. 2021(3):68-74.